

北京众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9月25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冯理言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通知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孙茂华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该任命副总经理冯理言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12月30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冯理言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查，截止本公

告日，冯理言女士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况。

冯理言，女，27岁，1991年3月出生，中国籍，2013年6月毕业于中央司法警官学院，法学学士。2013年6月起进入美国盛信律师事务所（Simpson Thacher & Bartlett LLP）从事境外IPO工作。2016年2月起进入飞友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2017年2月进入北京众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资本战略部负责人。

（三）任命/免职的原因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7年9月25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同意任命冯理言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二、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该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本次任免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有积极的影响。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北京众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众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5日